·辞赋研究·

DOI:10.20004/j.cnki.ujn.2024.05.004

苑囿·动物·宾客:论畋猎赋中的文化符号及其意义

彭安湘

(湖北大学 文学院,湖北 武汉 430062)

[摘　要]畋猎是大赋的主要题材内容之一,与朝廷政治文化有着较为紧密的关联。赋中的苑囿、动物、宾客一般不为人所注意,但实际上却是意涵丰富的文化符号。苑囿为动物的生存圈养地,也是君王社会政治权力的体现,具有地理边界与权力隐喻的双重意义。圈苑中的动物既是君王畋猎活动捕杀或驯化的对象,同时,又是突出天子智勇与仁德的媒介物。赋中的宾客角色因其身份产生了从游士到臣僚到扈从的转变,其作用也发生了由分封建国到与君国意识交锋,由儒家理想的天下观念对天子"家天下"的君国意识产生一定抑制与规范的变化。三者的合力,在客观上使畋猎赋被赋予了一定的权威性与工具性,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程度地达到了一定的议政、匡政效果。

[关键词]畋猎赋;苑囿;动物;宾客;文化符号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3842(2024)05-0032-09

畋猎之事,古已载之。像传说中的《弹歌》以及《诗经》之《秦风·驷驖》《大雅·车攻》《吉日》等,就是对先秦狩猎活动较早的诗性描述①。其后,大量的畋猎场景在楚辞、汉赋中呈现并为后世的赋作所拟效,至梁时而成为一大赋类——畋猎赋。《文选》将畋猎赋列居第四,录有司马相如、扬雄、潘岳3家5篇作品。《历代赋汇》则更以"蒐狩"之名,共收录了20篇作品。对这一赋类,学界已从文体、制度、文化等角度做出了有益的探讨:或注目于畋猎赋与礼制的关系,或着力于畋猎赋的发展历程及书写艺术,或从经学与礼学双向视角对畋猎的题材再作诠分②。在此基础上,如果从符号学的角度,关注畋猎赋中一直不太为人们所注意的苑囿、动物及角色诸要素,考察其是否是此类赋创作中约定俗成的、指称固定的标志物,并挖掘其作为符号的所指和能指意涵及其文化意义,或许能得到些许意想不到的收获。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先唐辞赋与地志关系研究"(项目编号:19YJA751031);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项目"选本学视野下的《古文苑》辞赋研究"(项目编号:21FZWB072);湖北大学当代文艺创作研究中心重点项目"湖北省屈原创意文化产业发展研究"(项目编号:23DDWY23)。

[作者简介]彭安湘,湖北大学副教授、博士生导师,邮箱:xianganp16_12@163.com。

①程廷祚在《青溪文集》卷3《骚赋论上》中称:"若夫体事与物,《风》之《驷驖》,《雅》之《车攻》《吉日》,畋猎之祖也。《斯干》《灵台》,宫殿、苑囿之始也;《公刘》之豳居允荒,《绵》之至于岐下,京都之所由来也。"程廷祚:《青溪文集》,道光丁酉年镌、东山草堂藏版,北京大学影印,1936年版。

②参见韩晖:《文选〈畋猎赋〉立类相关问题探论》,《广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5期;袁世刚:《试探田猎赋的奠基历程——从〈七发〉到〈子虚上林赋〉》,《河北北方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5期;刘贵华:《古代狩猎赋略论》,《沈阳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0年第2期;曹胜高:《汉赋与汉代制度——以都城、校猎、礼仪为例》第二章"汉赋与校猎制度",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易竹溪:《唐前畋猎赋游乐崇礼考论》,贵州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5年。

一、苑囿：地理边界与权力隐喻

苑囿，又称狩猎园（Paradise），为皇家在一定空间范围内捕杀、圈养禽兽的专属领地。古代早期文献对于不同时期的苑囿略有记载。如：

（纣）益收狗马奇物，充仞宫室。益广沙丘苑台，多取野兽蜚鸟置其中。（《史记·殷本纪》）[①]

文王之囿，方七十里……寡人之囿，方四十里。（《孟子·梁惠王下》）[②]

鲁有大野，晋有大陆，秦有杨陵，宋有梦渚，楚有云梦，吴越之间有具区，齐有海隅，燕有昭余祁，郑有圃田，周有焦护，十薮。（《尔雅·释地·十薮》卷第十）[③]

荆有云梦，犀、兕、麋、鹿盈之。（《战国策·宋卫策·公输般为楚设机》）[④]

及惠王即位，取蔦国之圃以为囿。（《左传》庄公十九年）[⑤]

为君子之将行也，郑之有原圃，犹秦之有具囿也。君子取其麋鹿以闲敝邑，若何？（《左传》僖公三十三年）[⑥]

卫献公戒孙文子、宁惠子食，皆服而朝。日旰不召，而射鸿于囿。（《左传》襄公十四年）[⑦]

于是始皇以为咸阳人多，先王之宫廷小……乃营作朝宫渭南上林苑中。（《史记·秦始皇本纪》）[⑧]

沙丘、灵囿、大野、杨陵、梦渚、云梦、具区、海隅、昭余祁、圃田、焦护、原圃、具囿、上林苑等，这些琳琅满目的苑囿名称，足显当时建囿之风极盛。不单中国古代，公元440年前后的利比亚、拜占庭，公元630年左右的南亚印度等都有规模宏大、物产丰富的狩猎园。而且，中外几乎都不约而同地认为：一个体面的狩猎场是皇室地位的基本象征，其中一个重要的标识就是苑囿的规模。

中国古代苑囿的规模由西周和春秋时期大者不过方百里，小者仅方四十里左右的空间，自秦起而扩建甚广。如秦始皇统一六国后，“尝议欲大苑囿，东至函谷关，西至雍、陈仓”[⑨]，终因优旃劝谏辍止。但“欲大苑囿”现象在汉代却愈演愈烈。据《史记》“孝王筑东苑，方三百余里。广睢阳城七十里。大治宫室，为复道，自宫连属于平台三十余里”[⑩]，规模极大几与帝王囿苑相比拟。帝苑即上林苑，汉初皇室一直保有秦上林苑地盘。至汉武帝时，苑囿面积更是扩展至数百里。司马相如《上林赋》以水系为依据，大体描绘了上林苑的地理范围：

终始灞浐，出入泾渭。酆镐潦滈，纡余委蛇，经营其内。荡荡乎八川分流，相背异态。东西南北，驰骛往来。[⑪]

扬雄《羽猎赋》则介绍了上林苑“游观侈靡，穷妙极丽”的环境空间：

武帝广开上林，南至宜春、鼎胡、御宿、昆吾，旁南山而西，至长杨、五柞。北绕黄山，濒渭而东，周袤数百里。穿昆明池，象滇河，营建章、凤阙、神明、驺娶，渐台、泰液象海水周流方丈、

①司马迁：《史记》（第1册），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105页。

②焦循撰，沈文倬点校：《孟子正义》（上册），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106-107页。

③郝懿行撰，王其和等点校：《尔雅义疏》（下册），北京：中华书局，2017年版，第603-608页。

④刘向集录，范祥雍笺注，范邦瑾协校：《战国策笺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第1814页。

⑤左丘明著，杜预注：《左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年版，第111页。

⑥左丘明著，杜预注：《左传》，第252页。

⑦左丘明著，杜预注：《左传》，第545页。

⑧司马迁：《史记》（第1册），第256页。

⑨司马迁：《史记》（第10册），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202页。

⑩司马迁：《史记》（第6册），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2083页。

⑪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9年版，第368页。

瀛洲、蓬莱。①

其后,班固《西都赋》、张衡《西京赋》进一步形容“西郊则有上囿禁苑,林麓薮泽,陂池连乎蜀汉,缭以周墙,四百余里”②“上林禁苑,跨谷弥阜。东至鼎湖,邪界细柳。掩长杨而联五柞,绕黄山而款牛首。缭垣绵联,四百余里”③云云。除去夸饰意味,无疑,这些文字为读者展示了一个“前后无有垠锷”、无比辽阔、恢宏、巨丽的汉代皇家禁囿风貌。

与苑囿面积增广同步的,还有此空间内多样的地理环境和丰富宜人的景观。譬如苑囿中有森林、湿地、山丘、峡谷、草地、溪流、瀑布、池塘、岛屿、沼泽等自然风光;也有宫宇、眺望台、休憩处、更衣处、御膳房、亭台楼阁、拱廊、游廊、假山等人工景致;更有生活在这片“野外空间”中的繁茂植物和各色动物。当然,各色动物才是“林麓之饶,于何不有”的苑囿中最吸引人的所在。

凡羽者、毛者、鳞者、介者、羸者各类动物充盈其中,众形殊声,目不应暇。据《汉官仪》记载:“苑中养百兽……天子遇秋冬射猎,取禽兽无数实其中。”④《上林赋》更是予以了详细地描绘“于是乎蛟龙赤螭,鲲鱏渐离。鰅鰫鰬魦,禺禺魼鰨,揵鰭掉尾,振鳞奋翼,潜处乎深岩。鱼鳖欢声,万物众伙……其兽则猵狚貙犴,沈牛麈麋。赤首圜题,穷奇象犀……其兽则麒麟角端,騊駼橐驼,蛩蛩驒騱,駃騠驴骡”⑤,可谓品种繁多,不可胜论。除天子苑囿外,诸侯王苑囿亦如此。如枚乘《菟园赋》中绘梁孝王西山之鸟“白鹭鹍桐,鹳鹞鹈鹕,翡翠鸽鹆,守狗戴胜,巢枝穴藏”⑥;《子虚赋》绘楚王云梦泽中的众物:“其中则有神龟蛟鼍,瑇瑁鳖鼋……其上则有鹓雏孔鸾,腾远射干。其下则有白虎玄豹,蟃蜒貙犴”⑦,亦是不胜枚举。这种情形,诚如美国学者托马斯·爱尔森(Thomas T. A)所言:“在欧亚大陆,狩猎场作为用于狩猎与享乐的私人区域,是一种权力的象征……修建狩猎场就像征占国土、慷慨大度与弘扬公正等行为一样,是统治权的一个主要特征。”⑧

首先,苑囿中的动物既是自然意义上的存在物,更是社会政治文化意义上的生物。它们直观可感且富有社会学寓意,是满足统治者对天下万物象征性控制和理论化把握的最佳代言品。大多数动物并非全是苑囿所在地域所能出产。中国早期文献有种流行看法,认为土地特点与出产的动物种类息息相应。如《尚书·禹贡》所分九州中,就列出了部分州域相应的动物;《逸周书·职方》也以“其畜宜”的形式,分列出了每州的相应动物种类。类似的描述还见于《周礼》,书中土地按性质分为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和原隰五类,每一类的动植物乃至居民都具有与地气相应的颜色或体表特征。可见,这些早期文献所载的导山、导水、分区、判壤及九州的格局,既宣示着一种地理秩序的常规——人和动物划地而居,不得越界,一旦逾越地界出入不同的地区,不管是主动还是被动,就算是超乎常规;又宣示着一种以政治权力为核心的秩序——掌管或拥有一方土地。那么,与之有地域性联系的人与动物也在他的管辖之下,动物也就被纳入了人间政治组织的麾下。

其次,帝制时代的苑囿是吞吐宇宙的君王最为形象可感的写照,是笼罩万有的天在地上的影子。它不仅“记录了统治者所掌控的各种自然资源——如动物、植物与矿物……使人们想起统治者通过对自然环境的征服而塑造的……一种‘可以预测的荒野’”⑨;而且,不管是寻求珍禽异兽来充

①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96页。

②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11页。

③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64-65页。

④孙星衍等辑,周天游点校:《汉官六种·汉旧仪》,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83页。

⑤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70-373页。

⑥费振刚,仇仲谦,刘南平校释:《全汉赋》,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第18页。

⑦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56-357页。

⑧托马斯·爱尔森著,马特译:《欧亚皇家狩猎史》,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7年版,第70页。

⑨托马斯·爱尔森著,马特译:《欧亚皇家狩猎史》,第76页。

实囿苑，还是有组织、成规模的地域性狩猎活动，都具有礼仪和政治象征含义。寻求珍禽异兽来充实囿苑是君王“威远胜猛的显赫标记……宣示他对遐方绝域的统治”[①]。如《汉书》载汉武帝时“闻天马、蒲陶则通大宛、安息。自是之后，明珠、文甲、通犀、翠羽之珍盈于后宫，蒲梢、龙文、鱼目、汗血之马充于黄门，巨象、师子、猛犬、大雀之群食于外囿。殊方异物，四面而至”[②]。这些物产与汉武帝在西域的显赫功业密切相关。而有组织的地域性的“狩猎既然意味着征服，猎人的行踪可就与狩猎本身同等重要，因为足迹所至，要么象征开疆拓土，要么的确就在开疆拓土。逾越政治实体的地理边界，是宣示社会政治权力和宗教权力的一种姿态”[③]。

总之，历代“前后无有垠锷”“该四海”的上囿禁苑，作为一个文化符号，并不仅仅是一个具有空间边界的场所，而是“王土”的象征。赋家对其着意进行环境空间的书写，是崇尚大一统的王政地理观念的体现。而来自“九薮”与“四野”的万千动物，被“擏敛”“缨橐”于苑囿中后供君王在自然与人工造就的山川湖海上观赏、捕猎，则成为君王在自己的领土上“巡守”（如同周游真实的帝国一般）的权力象征与标志。

二、动物：猎驯待遇与德力投影

在传统的人类中心主义思想主导下，人与动物的关系长期以来一直处于“无法理解的狭窄深渊”状态。显之于畋猎赋，也基本上是人类占据主导地位，动物被视为他者而成为被捕猎或驯养的对象。

朱熹《诗集传》云：“盖蒐狩之礼，可以见王赋之复焉，可以见君实之盛焉，可以见师律之严焉，可以见上下之情焉，可以见综理之周焉。欲明文武之功业者，此亦足以观矣。”[④]由于皇家畋猎活动在本质上是一种政治行为，而且是成规模地在大众面前展示，肩负着“明文武之功业”的使命，所以展示必须确保成功，方显朝廷权威与体面。其中，衡量成功与否的重要标识便是猎囊的饱满程度和驯养猎物的数量多少。所以，动物在此活动中的文化符号意味也甚为浓厚。

捕杀猎物是畋猎赋中最具有情绪张力的部分：那是征服与抗争、生存与杀戮血淋淋地面对。对此，赋家用弘肆的文笔作了精彩的描绘。在宏大的全景式狩猎场面展示中，赋家常用四字主谓或三字动宾式短句，笔力遒劲地描绘了对动物开展的惊心动魄、竦魂骇目的捕杀：

> 冥火薄天，兵车雷运，旍旗偃蹇，羽毛肃纷。驰骋角逐，慕味争先……于是榛林深泽，烟云闇莫，兕虎并作。毅武孔猛，袒裼身薄。白刃碬碬，矛戟交错。（枚乘《七发》）[⑤]
>
> 楚王乃驾驯駼之驹，乘雕玉之舆……蹙蛩蛩，轔距虚。轶野马，轊駃騠。乘遗风，射游骐。倏眒倩浰，雷动猋至，星流霆击，弓不虚发，中必决眦。洞胸达掖，绝乎心系。获若雨兽，掩草蔽地。（司马相如《子虚赋》）[⑥]
>
> 抪苍猏，跋犀犛，蹶浮麋。斬巨狾，搏玄蝯。腾空虚，距连卷。踔夭蟜，娭涧门……蹶松柏，掌蔗藜。猎蒙茏，轔轻飞。履般首，带修蛇。钧赤豹，捽象犀。跇峦阬，超唐陂。（扬雄《羽猎赋》）[⑦]

①胡司德著，蓝旭译：《古代中国的动物与灵异》，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6年版，第145页。

②班固：《汉书》（第12册），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928页。

③胡司德著，蓝旭译：《古代中国的动物与灵异》，第142页。

④朱熹撰，赵长征点校：《诗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版，第157页。

⑤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4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9年版，第1569-1570页。

⑥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57-358页。

⑦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401页。

以上描摹除了产生“搏攫充乐”的至壮、至威感官效果外,还极度彰显了众猎手的主体地位、力量和气势。其中的主角——躬擐甲胄的君王之能力、风范和气度也从多方面得到了体现。君王是最高指挥者,也是最雄健的猎手。他与从驾随猎的侍从、官吏以及万千军士,在榛林深泽中布围、奔突、搏斗、擒获,体验着强烈的满足感、征服感和成就感。在这里,君王并无对猎物的悲怜及仁慈,而是与任何猎手一样,冷静、理性乃至冷酷。赋中对猎获丰盛的表现,亦是为烘托君王之勇力服务。像“野尽山穷,囊括其雌雄”(扬雄《羽猎赋》)、“禽兽振骇,魂亡气夺”“坠者若雨,僵者若坻。清野涤原,莫不歼夷”(王粲《羽猎赋》)等,无疑都是在突显君王所向披靡,无所不能的狩猎技能、指挥才能以及狩猎本身所包孕的赫赫军威。

值得一提的是,在皇家狩猎活动中,统治者必须维持一个仁慈而无情的形象。君王就像神灵一样,最好的情形是既被人民所爱戴,也为人民所敬畏。畋猎不仅要彰显君王勇力的、为人敬畏的一面,同时还要昭示君王仁德、为人爱戴的一面。这实际上是一个很棘手的问题。不过,赋家以动物为符号媒介较为巧妙地解决了这个难题。

首先,强调捕猎以时。为了消除赋中贵勇力、轻仁德的观感,赋家往往会交代畋猎的季节。或为“背秋涉冬”(《上林赋》)[①],或为“玄冬季月”(扬雄《羽猎赋》)[②],或为“白精莅辰,金官奉职”(汪由敦《秋塞大猎赋》)[③]的时隙之余日。这种时间上的特意交代是“取物必顺时”的体现。《礼记·王制》称:“天子、诸侯无事,则岁三田:一为乾豆,二为宾客,三为充君之庖。”[④]“故春蒐夏苗,秋狝冬狩,皆于农隙以讲事。”[⑤]若不顺生杀于四时地沉溺于畋猎,则为淫田、逸乐,将为人臣所训诫与劝谏。故屡见“继自今嗣王,则其无淫于观、于逸、于游、于田,以万民惟正之供”[⑥]“王其且驰骋弋猎,无至禽荒”[⑦]类表述。

其次,主张捕猎以度。所谓“度”,是指在畋猎过程中,“慕往昔之三驱”,对“已杀者皆其犯命,未伤者全其天真”(李白《大猎赋》)[⑧],遵守对猎物“不以火田、不麑、不卵、不杀胎、不殀夭、不覆巢”[⑨]的禁忌;告诫猎手不能流遁忘返、放心不觉、乐而无节,要求情感合节中度。

再次,要求捕猎以礼。《礼记·王制》曰:“无事而不田曰不敬,田不以礼曰暴天物。”[⑩]君王出于敬天、惜物的需要,必须遵守畋狩之礼。一旦睽违,畋猎活动及猎物的正面象征意义将荡然无存。因而,历代畋猎赋大体依效一个固定的程式。先写君王出行,次写捕杀猎物,最后写宴乐活动。将捕杀猎物环节放置在卤簿仪仗和嘉、祭仪典之间。其中,对君王出行奔赴圃场的叙写,除了夸饰程度不同外,模式大体均为“出猎者(君王)+乘舆+随从”。这实际上是汉代卤簿仪仗的再现。卤簿仪仗是国家重大礼仪盛典活动中的一项,天子仪卫包括车驾、旗帜、伞扇、武器和护卫等部分。其功效正如贾谊所说“是以天下见其服而知贵贱,望其章而知其势”[⑪],是皇权至上的感召力和威慑力的物质化体现。赋中畋猎活动均以卤簿仪仗开端,目的是为君王声威、勇力与道德张本。嘉、祭仪典则无论是

①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77页。

②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97页。

③汪由敦撰;张秀玉,陈才校点:《松泉集》,合肥:黄山书社,2016年版,第554页。

④孙希旦撰;沈啸寰,王星贤点校:《礼记集解》,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333页。

⑤左丘明著,杜预注:《左传》,第19页。

⑥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黄怀信整理:《尚书正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第636页。

⑦徐元诰撰;王树民,沈长云点校:《国语集解》,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582页。

⑧简宗梧,李时铭主编:《全唐赋》(第2册),中国台北:里仁书局,2011年版,第860页。

⑨孙希旦撰;沈啸寰,王星贤点校:《礼记集解》,第335页。

⑩孙希旦撰;沈啸寰,王星贤点校:《礼记集解》,第334页。

⑪贾谊撰;阎振益,钟夏校注:《新书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版,第53页。

出于“劝助乎农圃”“陈苗狩而讲旅”（王粲《羽猎赋》）[①]，还是“旨酒嘉肴，羞狊膍炙，以御宾客”（枚乘《七发》）[②]，或荐牺牲“礼神祇，怀百灵”（班固《东都赋》）[③]的目的，均体现了君王尊神祇、敬宾客、助农、勤武的品德。

最后，展示驯物以德。“德及鸟兽”，是儒家所推崇的仁德之君具备的品性。如舜时“凤翔麟至，鸟兽驯德”[④]、商汤时“之德及禽兽鱼鳖”[⑤]文王时“鱼鳖禽兽犹得其所”[⑥]。这种驯化或蓄养动物与君王仁德关联的思维，为汉人所承传。像董仲舒在《春秋繁露》的五行框架中即阐明仁德之君恩泽动物的种种表现。赋家同样以之来表现君王的仁德遍及众生。典型者有路乔如《鹤赋》，其文末辞曰：“赖吾王之广爱，虽禽鸟兮抱恩。方腾骧而鸣舞，凭朱槛而为欢。”[⑦]鹤性情高雅，形态美丽，是避世绝尘和自由不羁的象征，依其本性大可举足远引。但在赋家笔下，这群具有野禽野性的白鹤，却为君王的德治吸引，“鼓翼池干”，甘愿拘于君王囿园。班昭《大雀赋》则一方面描写大雀“怀有德而归义，故翔万里而来游”“集帝庭而止息，乐和气而优游”的形貌；另一方面则由一物而众物，由一方物而一方人勾勒出“自东西与南北，咸思服而来同”[⑧]的理想蓝图，传达出对君主盛德远播、泽洽禽兽蛮貊四夷的寓意。

可见，动物与它所来自的地域，既形成地理环境上的空间关系，又与该地之民治结为社会归属意义上的整体。这是社会生物学的秩序，君王若能“顺时节而蒐狩，简车徒以讲武……礼官正仪，乘舆乃出”（班固《东都赋》），广采殊方异域的鸟兽并驱之入囿，还能博收鸟兽以形成贡赋制度，他就超越了这套秩序，从而对实权所不及的治外区域确立象征性控制。这种情形便可如赋所描绘的那样：“天子受四海之图籍，膺万国之贡珍。内抚诸夏，外绥百蛮”（班固《东都赋》）[⑨]；“惠风广被，泽洎幽荒……重舌之人九译，佥稽首而来王”（张衡《东京赋》）[⑩]；“都邑百姓，莫不于迈，陈列路隅，咸称万岁”（孔臧《谏格虎赋》）[⑪]；“仁声惠于北狄，武谊动于南邻。是以旃裘之王，胡貉之长，移珍来享，抗手称臣”（扬雄《羽猎赋》）[⑫]。无疑，这些均是“王权远被”观念在畋猎赋中借动物这一符号映射出来的皇廷政治的若干真实面相。

三、宾客：君国意识与天下观念

畋猎赋作为典型的庙堂文学，君王无疑是畋猎的主角，作为陪衬，赋中还设立了宾客角色。宾客作为体现赋旨的另外意义体，其符号含义则更为丰富、复杂。

（一）游士与臣僚：分封建国与君国意识交锋的代言人

汉初畋猎赋中的宾客有干谒诸侯的游士和汉廷儒学士僚之分。前者如《子虚赋》《上林赋》中的子虚、乌有先生，后者如亡是公及《谏格虎赋》中的亡诸大夫等。子虚、乌有先生是社会上比较富有

①费振刚，仇仲谦，刘南平校释：《全汉赋》，第796页。

②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4册），第1597页。

③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5页。

④王肃注，太宰纯增注，宋立林校点：《孔子家语》，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9年版，第70页。

⑤邓球柏：《帛书周易校释》，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75页。

⑥贾谊撰；阎振益，钟夏校注：《新书校注》，第216页。

⑦费振刚，仇仲谦，刘南平校释：《全汉赋》，第47页。

⑧费振刚，仇仲谦，刘南平校释：《全汉赋》，第426页。

⑨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6页。

⑩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130页。

⑪费振刚，仇仲谦，刘南平校释：《全汉赋》，第115页。

⑫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405页。

活力的一群,于己而言,其抱负的实现常寄托于分庭对抗的地方势力,甚至声称"何王之门不可曳长裾"[①],并不常与天子的君国意识[②]保持一致。《子虚赋》中的两人对自己所处的藩国与王侯尽忠竭诚,分别对齐王和楚君畋猎之事进行不遗余力的夸饰、称誉。这正是汉初分封建国观念在文学上的反映。亡是公则双撇齐楚,指出"楚则失矣,而齐亦未为得也",认为齐楚二君奢侈相胜是僭礼越制的表现。所叙上林之囿和天子校猎,则更将这一意识缘饰得无以复加。有学者称"无是公虽言上林,而所叙舆图品物,乃网罗四海。盖天子以天下为家,故侈言之若此""至论猎之所及,则曰'江河为陂,泰山为櫓',此言环四海皆天子园囿,使齐、楚所夸,俱在包笼中。彼于日月所照,霜露所坠,凡土毛川珍,孰非园囿中物"[③]?这些评论确实揭示了亡是公身份的实质。他就是天子"家天下""君天下"的代言人,是极端尊君、强干弱枝的君国意识的鼓吹者。

由子虚、乌有至亡是公,不仅体现了赋家从游士到臣僚身份的转变,也体现了在分封建国观念与君国意识的较量与交锋中,大一统中央集团的国家观念的遽然兴起和初步胜利。

(二)宾客群体或个体:以天下观念抑制君国意识者

儒士是汉代士僚中一个重要的群体。武帝以后的大汉帝国,儒士一直扮演正统教义的角色,担当意识形态说服和文化秩序建构的工作。尤其是元、成之世,儒学政治力量开始壮大。它们由汉初松散、个别的状态,因其所拥有的知识、道德优势,抟聚成"士"的共同体,以其群体的力和势,参与了形塑新帝国的活动。与此相应,汉代中后期畋猎赋中代表儒学政治力量的宾客角色增多。他们一是以群僚、百僚、士僚群体形象出现,追求儒学理想与礼制合理化的实现,以"天下观念"托寄"大同理想",对世界的"天下一家"布局的构想和天下太平秩序的设计有着典型的王道政治的特征;二是以士僚个体代表形象出现,如《长杨赋》中的子墨客卿、翰林主人,《两都赋》中的西都宾、东都主人,《两京赋》中的凭虚公子、安处先生等。他们对君王畋猎活动中存在的奢侈荒政、民生问题提出讽谏:或谏君王"荒于游猎,莫恤国政……妨害农业,残夭民命"(《谏格虎赋》)[④]"不夺百姓膏腴谷土桑柘之地"(《羽猎赋》)[⑤],或"农民不得收敛",讽其"颇扰于农人"(《长杨赋》)[⑥]等。而且"盛举荒靡,讽意尤切"[⑦],这"表明汉代士僚集团的日益强大及其群体人格的渐趋成型,一种更具儒学正统意味的国家观念在士僚中流行"[⑧]。

如果说,畋猎活动是君王以对动物进行征服来折射其对人间世界主宰的话,那么,其采用的感官的、血腥的、残酷的暴力手段与理想儒家诉诸以理性的、和平的、文化的教化和融合显然背道而驰。因此,在君王畋猎活动中,士僚宾客们还是卤簿、讲武、祭祀等仪典的参与者、陪同者甚至主持

①班固:《汉书》(第8册),北京: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2340页。

②按:汉天子的君国意识,自高祖起就已萌生。《史记·高祖本纪》中有"高祖……起为太上皇寿曰:'始大人常以臣无赖,不能治产业,不如仲力。今某之业所就,孰与仲多?'"的记载,正是刘邦以天下为他一人产业的心理揭示。而《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叙谓"高祖末年,非刘氏而王者,若无功上所不置而侯者,天下共诛之",更是家天下的法制化的体现。刘邦剪灭异姓诸侯王后,为形势所迫,大封同姓王。"藩国大者夸州兼郡,连城数十,宫室百官同制京师",而且,承先秦余绪,藩国游士之风尚盛。如梁孝王"招延四方豪杰,山东游士莫不至",淮南王"招致宾客术士数千人"。这无疑对中央集团政治的稳定产生威胁。历经几代汉天子的削分损抑,至汉哀、平之世各诸侯王"皆继体苗裔,亲属疏远,生于帷墙之中,不为士民所尊",中央与藩国间的矛盾才算平息。

③费振刚,仇仲谦,刘南平校释:《全汉赋》,第86页。

④费振刚,仇仲谦,刘南平校释:《全汉赋》,第115页。

⑤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95页。

⑥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413页。

⑦刘勰著,郭晋稀注译:《文心雕龙注译》,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93页。

⑧聂春华:《君国与天下:汉赋中天子、士僚与国家观念》,《重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3期。

者。“可以看到，经儒家‘缘饰’的宗教礼仪和宫廷庆典在此创造了一种消释天子欲望和物质享乐的力量。换言之，本是创造出来宣示天子权威和迎合天子欲望的仪式在此暗中滋生了一种抑制皇权的意义。”①

为达此目的，赋家采用不同的书写策略。第一种是采用君王反思己身、自我检束来突显宾客劝谏的作用。如《上林赋》末尾“天子芒然而思，似若有亡”，意识到虽“顺天道以杀伐”，但“此大奢侈”，恐后世沉溺而不知返，“乃解酒罢猎”②辟囿为农郊；《羽猎赋》尾章也是天子幡然省悟诏令“创道德之囿，弘仁惠之虞”③。李白《大猎赋》也以天子自省“斯驰骋以狂发，非至理之弘术”“乃命去三面之网，示六合之仁”④。这种曲终奏雅式的天子幡然省悟，崇德尚仁，改制利民，正是按照儒家王道蓝图以治天下的体现。第二种是在赋中由宾客进御讽谏，正面肯定其作用。如《上林赋》借亡是公之口批判齐王、楚君“终日驰骋……无德厚之恩。务在独乐，不顾众庶，忘国家之政，贪雉菟之获，则仁者不繇也”⑤直揭君王逸乐荒禽的本质。第三种是赋家作为参与畋猎活动的陪同者在赋序中表明以下臣矫亢人主的意图。如成帝羽猎，扬雄以为“尚泰奢，丽夸诩”不合先王狩猎之礼的本意，建议天子摒弃满足己欲的“奢丽夸诩”，而要修明政治“养民、开禁苑、散公储”，进一步宣扬儒学正统意味的国家观念。

值得注意的是，汉代畋猎赋中宾客的符号意义及功能在后世书写中屡有变化。汉末至魏晋的畋猎赋中宾客角色的设置并不多见。如王粲《羽猎赋》、曹丕《校猎赋》、应旸《西狩赋》中并无宾客，与两汉以君王狩猎活动为中心既突显演武之功、又显示讽谏立意相比，由于宾客角色的缺失，赋旨之进御讽谏也被代之以颂扬称美。到晋代，夏侯湛《猎兔赋》、潘岳《射雉赋》虽为畋猎题材，但赋中主角已然平民化，多抒赋家自我“盘于游田，其乐泄泄”的佚乐之情。宾客进御讽谏只是在唐及以后的畋猎赋中偶有嗣响。如李白的《大猎赋》希图“以大道匡君，示物周博”，这当与唐代君王及文士大力宣扬狩猎活动要有经世致用的功能相关⑥。至清代，畋猎赋中设置的宾客角色也极少。不过，因赋家多为参与君王畋猎活动的陪同者和扈从者，故多在赋序或赋中发表见解。但与汉末至魏晋的情形相似，同样缺乏了儒士正统教义的色彩。即对君王狩猎活动罕有规讽和劝谏。放眼阅去，赋中多为“内训外抚，具众美兮”（汪由敦《秋塞大猎赋》）“懿五德之兼综，亶智勇之首出，擅多能于天纵”（汪由敦《哨猎赋》）⑦类的扬厉鸿休、颂扬圣德之辞。而且，饶有意味的是，宾客进御讽谏虽在畋猎赋中逐步退场，但天子反省自悟在清代畋猎诗、赋中却被张大。如“不废时苗典，思周天下先”（康熙《南苑行围》）、“不废武还思谏猎，个中吾自有权衡”（乾隆《行围》），“安不忘危兮，经国之典斯存；用而有节兮，胞与之仁在宥……君人者之以天地之心为心”（乾隆《春蒐赋》）⑧。天子俨然是儒家天下观念的欣然认同与接受者了。

可见，在宾客的陪衬下，畋猎赋中的天子往往多被塑造成既威夸戎狄、勇武有力，又虚心纳谏、广被仁德的明君。这表明儒家理想的天下观念对天子君国意识的克制与规范，在皇权能容许的范围内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并似乎最终在清代畋猎赋中得到了实现。

①聂春华：《君国与天下：汉赋中天子、士僚与国家观念》，《重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3期。

②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83、384页。

③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406页。

④简宗梧，李时铭主编：《全唐赋》（第2册），第859、860页。

⑤萧统编，李善注：《文选》（第1册），第385页。

⑥按：如唐太宗《出猎》诗称：“所为除民瘼，非是悦林丛。”

⑦汪由敦撰；张秀玉，陈才校点：《松泉集》，第557、559页。

⑧马积高主编：《历代辞赋总汇》（第12册），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2014年版，第11166页。

四、结语

“夫京殿苑猎,述行序志,并体国经野,义尚光大”[①]。作为典型的庙堂文学,畋猎赋自汉代兴发到清代赓续,其中的苑囿、动物、宾客已然成为所指意涵和能指意涵兼具的文化符号。这些符号,不仅仅是背景设置,更是文本的有机组成部分,承载着丰富的象征意义。其丰富的意涵所“光大”之“义”在于:

一,苑囿是猎物生息的自然地理空间,同时也是人们展开社会活动的空间——体现君王社会政治权力的特殊场所,具有地理边界与权力隐喻的双重意义。苑囿的空间内存之物如山川、江河、宫宇、楼阁、动物、植物等的显现构成空间的具体形式。它们在空间构成关系上是生命的联动性与有机性,形成了特定空间的“物叙事”。不仅较为全面地展现了赋体“比物属事,离辞连类”的特点,而且,共同构成了畋猎赋主题意义表达单元。其目的是着意突显人—物的空间关系,即人对物的占有与统治关系。

二,动物经验是文学描述重要的组成部分,其独特性在于它以自然之地文的方式,为人们思考人文提供参照。苑囿中的动物尽管在人与动物关系中处于他者地位,但其与人类社会又存有涉及地界权力、仪式规范、观念思想等多重关联,故君王对动物的捕猎或驯化行为也投射出真实的政治面相:一旦君王“苟非黩武,即属从禽”(乾隆《春蒐赋》),便会对皇权带来负面的后果;只有“大阅以义举,大蒐以礼行”,狩猎才会获得“武缵厥绪,仁笃其祜”(刘纶《秋郊大猎赋》)[②]的正面评价和积极意义。而动物则在其中既是君王畋猎活动中的受动者,又是彰显天子智勇及仁德的媒介物。因此,畋猎赋中的动物书写,不仅将其作为自然生命体的勃勃生气注入其中,体现出文章内部的文脉律动。同时,它还将动物实用功能、礼制意义突显出来,揭示动物在社会构建政治秩序、宗教秩序、文化秩序中的重要作用,从而启发人们关注自然界之动物与文学之联系。

三,畋猎赋中的宾客,身份发生游士而臣僚而平民再扈从的几重变化,出现频率亦出现了高、无、低的起伏变动。更主要的是,赋中宾客的作用,亦由最初体现分封建国与君国意识权力的交锋,再至儒家理想的天下观念对天子“家天下”的君国意识产生一定抑制与规范占据上风的变化。值得注意的是,畋猎赋中的宾客大多是被“掏空了作为活生生的人的肉身性与个体性,让其仅凭说话的声音和说话的政治身位而保持为一个(或多个)人物”,究其原因“当是赋家以政治主体与文学主体的双重身份居于其中的当下生活”[③]所致。

合而论之,汉代及其以后词夸意骋、体物绘情的畋猎赋多具“动称殷天动地,野尽山穷,故或恐启后叶之侈靡,或恐农民不得收敛……所为雍容讽谕、冀览悟于一得也”[④]的撰述意旨。而赋中的苑囿、动物、宾客作为文化符号,除了服从上述整体意旨外,还较为成功地实现了塑造智勇、仁德兼备的君王形象的目的。这是赋家采用的一种与天子及朝政发生关联的并以讽、颂为主要功能的交流活动。在客观上赋予畋猎赋一定的权威性与工具性,并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程度地达到了一定的议政、匡政效果。

[责任编辑:李　炜]

①刘勰撰,范文澜注:《文心雕龙注》(下册),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版,第135页。

②马积高主编:《历代辞赋总汇》(第13册),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2014年版,第12123-12124页。

③刘朝谦:《司马相如赋中人物命名方式的价值判断》,《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

④汪由敦撰;张秀玉,陈才校点:《松泉集》,第554页。